

2021 年度
惠安县公安局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7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公安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县委、县政府以及上级公安机关有关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规，部署、指导全县公安工作。

（二）研究和推进公安工作改革，探索符合我县市实际的公安管理体制，负责全县公安队伍的管理、教育训练和警务督察工作，不断加强公安队伍的革命化、正规化、现代化建设。

（三）为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提供社会治安等方面的重要信息和对策。

（四）指导并直接参与查处危害国家安全案件、重特大刑事案件和经济犯罪案件的侦查工作；组织协调重大行动，协调和直接参与重大案件、重大事件、重大治安灾害事故的查处。

（五）依法管理和检查指导全县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边境保卫和公民出入境、往来港澳台地区和入境我县的外国人、外籍华人工作。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六）实施、指导、检查、监督全县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

（七）指导和组织全县公安机关依法监督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经济民警队伍的建设。

(八) 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

(九) 组织实施来惠视察的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和重要外宾的警卫工作；负责重大会议和活动的安全保卫任务。

(十) 负责对县看守所、治安拘留所的管理、监督和检查工作。

(十一) 组织实施全县公安科技和通信组网工作；主管全县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管理和监察工作。

(十二) 规划公安装备现代化，不断提升公安机关信息化水平。

(十三) 领导和管理全县公安边防、消防和森林公安的工作。

(十四)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惠安县公安局（本级）包括 35 个机关行政科（股）室、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惠安县公安局	行政单位	569
惠安县公安局警务辅助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49
福建惠安县看守所	行政单位	3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惠安县公安局部门主要任务是：维护社会稳定、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维护社会稳定。
- （二）开展打击整治工作，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 （三）强化安全监管，维护公共安全。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惠安县公安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34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545.26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六、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8.2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其他收入	111.2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1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0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六、抗议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24458.97	本年支出合计	25577.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结余分配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869.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750.79
总计	26328.21	总计	26328.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惠安县公安局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458.97	24,347.69					111.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458.97	24,347.69					111.28
20402	公安	24,458.97	24,347.69					111.28
2040201	行政运行	20,488.02	20,377.12					110.9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26.97	226.97					
2040221	特别业务	0.38						0.38
2040250	事业运行	615.81	615.8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127.79	3,127.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惠安县公安局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577.41	21,347.28	4,230.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		1.70			
20132	组织事务	1.70		1.7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0		1.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45.24	21,347.28	4,197.96			
20402	公安	25,545.24	21,347.28	4,197.96			
2040201	行政运行	20,657.16	20,657.16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02.25		502.25			
2040250	事业运行	690.12	690.1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95.71		3,695.7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23		28.23			
20604	技术与开发	28.23		28.23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8.23		28.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5		0.15			
21004	公共卫生	0.15		0.1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15		0.15			
213	农林水支出	2.08		2.08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8		2.08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08		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惠安县公安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34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0	1.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5,501.37	25,501.3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8.23	28.2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15	0.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8	2.0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347.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533.53	25,533.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98.9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13.09	213.0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98.9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746.61	总计	64	25,746.61	25,746.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惠安县公安局 2021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533.53	21,303.40	4,230.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		1.70
20132	组织事务	1.70		1.7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0		1.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01.36	21,303.40	4,197.96
20402	公安	25,501.36	21,303.40	4,197.96
2040201	行政运行	20,613.28	20,613.2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02.25		502.25
2040250	事业运行	690.12	690.1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95.71		3,695.7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23		28.23
20604	技术与开发	28.23		28.23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8.23		28.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5		0.15
21004	公共卫生	0.15		0.1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15		0.15
213	农林水支出	2.08		2.08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8		2.08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08		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惠安县公安局

2021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76.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8.8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265.92	30201	办公费	165.5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3,898.86	30202	印刷费	1.61	310	资本性支出	28.50	
30103	奖金	4,173.68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46	
30107	绩效工资	88.46	30205	水费	8.5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8.71	30206	电费	96.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2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52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4.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6.1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51	30211	差旅费	25.2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2.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6.6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68.41	30214	租赁费	2.34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9.86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17.89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8.6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58.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9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7.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3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4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69.4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3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3.71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19,916.09	公用经费合计					1,387.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惠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78.4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76.6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76.68
3. 公务接待费	6	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惠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惠安县公安局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869.2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4,458.97 万元，本年支出 25,577.4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50.79 万元。

(一) 2021 年收入 24,458.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260.99 万元，下降 11.7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347.6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11.28 万元。

(二) 2021 年支出 25,577.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396.88 万元，下降 8.5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1,347.2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9,918.06 万元，公用支出 1,429.22 万元。
2. 项目支出 4,230.1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5,533.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05.39万元，下降8.6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1.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93万元，下降35.36%。主要原因是驻村干部生活补贴支出减少。

（二）2040201行政运行20613.2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32.59万元，增长6.3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长。

（三）2040219信息化建设502.2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80.17万元，下降13.76%。主要原因是第四季度光纤线路租金未支付。

（四）2040250事业运行690.1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3.69万元，增长19.72%。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4人、人员经费支出增长。

（五）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3695.7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063.4万元，下降45.32%。主要原因是人民警察训练基地支出建设款3599.31万元。

（六）2060404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28.2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07.41万元，下降95.56%。主要原因是城市安全信息系统建设支出635.64万元。

（七）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0.1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1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支付参加疫情防控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贴0.15万元。

(八)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8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案件司法鉴定及野生动物救助支出 2.08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303.40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9,916.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387.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

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178.46万元，比本年预算的295.9万元下降39.69%。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购买警车，比预算下降30万元，2、本年度公务接待费用比预算下降44.12万元，3、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比预算下降43.3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本年预算的0万元下降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人员因公出国，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76.68万元，比本年预算的250万元下降29.33%，主要是：1、本年度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购买警车，比预算下降30万元，2、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比预算下降43.3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比本年预算的30万元下降100%，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本年度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购买警车，比预算下降3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76.68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20 万元下降 19.69%，主要是本年度车辆维修费用减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8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45.9 万元下降 96.12%。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范围、标准，累计接待 28 批次、223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3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城安线路租金及公安网光纤线路租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257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3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城安线路租金及公安网光纤线路租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257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3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79.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1.47%，主要是：厉行勤俭节约，缩减日常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10.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85.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8.2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46.48 万元。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 941.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1.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41.4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警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安系统线路租金及维护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	360	150.8	10	41.89%	4.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	360	150.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在重要单位的出入口，入汽车站，动车站、大型商场等治安复杂场所进出口通道以及城市主要交通枢纽、人性通道部署人像卡口，并在后端部署人像识别分析提取人像信息，确保城安系统的整体在线率 90%和正常运行，实现对重点部位、重点人员的有效管控，提升公安机关实战应用水平。</p>			<p>通过在重要单位的出入口，入汽车站，动车站、大型商场等治安复杂场所进出口通道以及城市主要交通枢纽、人性通道部署人像卡口，并在后端部署人像识别分析提取人像信息，城安系统的整体在线率 95%和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城安系统、卡口监控建设效果良好，为公安打击破案日常巡逻提供极大帮助，实现对重点部位、重点人员的有效管控，提升公安机关实战应用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网站日均更新条数	20	25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系统故障率	0.1	0.08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30	28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100	42	15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挽回经济损失	500	51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破案率同比提升	8	8.2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监控协破案件率	80	60	15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率	92	92	10	10	
总分					100	82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安全信息化维护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20.8	10	60.4%	4.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20.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城安系统的整体在线率 95%和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城安系统、卡口监控建设效果良好，为公安打击破案日常巡逻提供极大帮助，实现对重点部位、重点人员的有效管控，提升公安机关实战应用水平。			确保城安系统的整体在线率 95%和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城安系统、卡口监控建设效果良好，为公安打击破案日常巡逻提供极大帮助，实现对重点部位、重点人员的有效管控，提升公安机关实战应用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监控点安装数量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监控在线率	95	96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监控损坏修复平均时间	12	11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100	60	15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挽回经济损失	500	51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光纤网络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故障响应上报时间	30	28	1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破案率同比提升	8	8.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率	92	92	10	10	
总分					100	90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装备维稳办案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7	697	434.9	10	62.4	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7	697	434.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抓住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治安问题，严厉打击黑恶势力、涉枪涉爆、故意杀人等严重刑事犯罪，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套路贷等新型违法犯罪，严厉打击盗抢骗等传统侵财犯罪，确保全局办案禁毒维稳等工作顺利开展，装备顺利配备，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021 年，县局治安、刑侦等办案部门在县委县政府和局党委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指导和相关警种支持配合下，勇于担当、奋发有为，积极投入疫情防控工作，以打击电信诈骗专项斗争为龙头，严打各类犯罪取得显著成效。办案装备经费确保了全局办案禁毒维稳等工作顺利开展，装备顺利配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更换服装人次	500	525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司法鉴定数	50	5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刑侦 DNA 实验室年底前完成建设	12	11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投入资金	697	434	15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挽回经济损失	500	515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破案率	80	81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打击电信诈骗案件人次	50	5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打击刑事案件数	200	211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率	92	92	10	10	
总分					100	91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城安线路租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提高城安线路租金及公安网光纤线路租金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惠安县公安局组织对 2021 年度城安线路租金及公安网光纤线路租金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 36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36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36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36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36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36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150.8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

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50.8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209.2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09.2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58.11%，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58.11%、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通过在重要单位的出入口，入汽车站，动车站、大型商场等治安复杂场所进出口通道以及城市主要交通枢纽、人性通道部署人像卡口，并在后端部署人像识别分析提取人像信息，城安系统的整体在线率 95%和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城安系统、卡口监控建设效果良好，为公安打击破案日常巡逻提供极大帮助，实现对重点部位、重点人员的有效管控，提升公安机关实战应用水平。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82.30 分，等级为良好，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网站日均更新条数，目标值 20.00，实际完成 25，权重 15.00，得分 15.00。

2、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目标值 0.10，实际完成 0.08，权重 10.00，得分 10.00。

3、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目标值 30.00,实际完成 28,权重 10.00,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42,权重 15.00,得分 6.30,未完成原因:项目验收、支付、用款计划需要走流程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目标值 500.00,实际完成 515,权重 15.00,得分 15.00。

2、社会效益指标

破案率同比提升,目标值 8.00,实际完成 8.2,权重 10.00,得分 10.0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控协破案件率,目标值 80.00,实际完成 60,权重 15.00,得分 6.00,未完成原因:年初目标定的过高,监控协助破案,主要用于盗抢偷案件,一些经济案件线索跟监控无关.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满意率,目标值 92.00,实际完成 92,权重 10.00,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资金使用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42%; 监控协破案件率,目标值 80%,实际完成 60%。

（二）改进措施

针对资金使用率较低问题,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从项目验收、支付、用款计划各个流程管理,提高资金利用率;针对监控协破案件率,综合考虑各种破案因素,制定合理目标。

（二）城市安全信息系统维护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为提高城市安全信息系统维护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惠安县公安局组织对 2021 年度城市安全信息系统维护费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 20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0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20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0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20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0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120.8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20.8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79.2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79.2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39.60%，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39.60%、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城安系统的整体在线率 96%和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城安系统、卡口监控建设效果良好，为公安打击破案日常巡逻提供极大帮助，实现对重点部位、重点人员的有效管控，提升公安机关实战应用水平。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4.06 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 9 个，实际完成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监控点安装数量，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2、质量指标

监控在线率，目标值 95.00，实际完成 96，权重 15.00，得分 15.00。

3、时效指标

监控损坏修复平均时间，目标值 12.00，实际完成 11，权重 10.00，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60.4,权重 15.00,得分 9.06,未完成原因: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目标值 500.00,实际完成 515,权重 10.00,得分 10.00。

2、社会效益指标

光纤网络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3、生态效益指标

故障响应上报时间,目标值 30.00,实际完成 28,权重 10.00,得分 10.00。

4、可持续影响指标

破案率同比提升,目标值 8.00,实际完成 8.1,权重 10.00,得分 10.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满意率,目标值 92.00,实际完成 92,权重 10.00,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资金使用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60.4%。

(二) 改进措施:

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加快项目进度支付各个环节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有关项目顺利开展!

（三）公安装备维稳办案费自评报告

为提高公安装备维稳办案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惠安县公安局组织对 2021 年度公安装备维稳办案费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 697.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697.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697.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697.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697.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697.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434.9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434.9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262.1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62.1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37.60%，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37.60%、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县局治安、刑侦等办案部门在县委县政府和局党委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指导和相关警种支持配合下，勇于担当、奋发有为，积极投入疫情防控工作，以电信诈骗专项斗争为龙头，严打各类犯罪取得显著成效。办案装备经费确保了全局办案禁毒维稳等工作顺利开展，装备顺利配备，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4.36 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 9 个，实际完成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更换服装人次，目标值 500.00，实际完成 525，权重 10.00，得分 10.00。

2、质量指标

司法鉴定数，目标值 50.00，实际完成 55，权重 15.00，得分 15.00。

3、时效指标

刑侦DNA实验室年底前完成建设，目标值 12.00，实际完

成 11,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目标值 697.00, 实际完成 434.9, 权重 15.00, 得分 9.36, 未完成原因: 专项资金使用范围限制, 部分资金在途, 部分发票报销需要走流程, 进度滞后性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目标值 500.00, 实际完成 525,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2、社会效益指标

1) 破案率, 目标值 80.00, 实际完成 81,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3、生态效益指标

打击电信诈骗案件人次, 目标值 50.00, 实际完成 55,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4、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击刑事案件数, 目标值 200.00, 实际完成 211,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满意率, 目标值 92.00, 实际完成 92.1,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投入资金, 目标值 697 万, 实际完成 434.9 万, 未完成原

因，专项资金使用范围限制，部分资金在途，部分发票报销需要走流程，进度滞后性。

（二）改进措施

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根据进度及时处理已发生的票据，并根据发生的业务性质，分类用好专项资金。